



### 【培靈之道】～「基督徒生活的實踐」

- 一 基督徒應該表裏一致，外面有德行，內心應該有比外面德行更美的內涵，神是鑒察內心的，所以當常存敬畏的心和清潔的行為。
- 二 我們每天都應重新立志，如剛信主一樣，我們要禱告說：「我的神，求祢幫助我決心向善和服事祢！求祢施恩，使我從今天起開始完全的生活，因我過去所作的都算不得甚麼！」我們靈性的成敗，實繫於我們的志向；我們要立志也必須特別的勤勉努力，義人總在一切事上仰賴神和祂的恩典。謀事在人，成事卻在神。
- 三 我們須立志勝過那些阻礙我們生活的弱點。我們應努力探究肉體和內心的關係，兩者對於我們靈性的進步都很重要。要經常自省，早上立志行善，晚上反省一天的言語、行為和思想，在那些事上得罪了神和鄰舍；我們還要約束難以駕馭的慾念。不要閒散，要花時間讀書、寫作、禱告、默想或行善；操練身體則應酌量而行。

四 靈修操練要因時而異，在受試探、在和平寧靜、在憂愁境遇、在主裡喜樂的日子都有不同的形式與操練。在節期的日子也要重新立志行善，要讓自己在先賢的禱文中得到啟發。我們必須在神聖的日子中，謹慎地準備自己，更虔誠的生活，預備自己可以從神手中接受我們勞力的獎賞。

五 還活在世上的日子，讓我們多思想，考察自己是否充分準備好了？或者還不配領受那將要顯明於我們身上的大榮耀？我們必須努力準備朝見神。誠如路加福音 12:43-44 主人來到，看見僕人這樣行，那僕人就有福了。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主人要派他管理一切所有的。

節錄自《效法基督》頁 27-30